

# 河南省教育厅处室函件

教财函〔2020〕583号

##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转发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行政事业单位 重点资产信息核查的通知

省属各高校、厅直属各单位（学校）：

现将河南省财政厅《关于开展行政事业单位重点资产信息核查的通知》（豫财资〔2020〕182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并结合我厅实际提出如下要求，请一并贯彻执行。

### 一、加强组织领导

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，明确任务分工，认真学习领会文件要求，做好本单位重点资产信息核查工作。

### 二、核查工作要求

（一）各单位要制订详细的工作计划，集中骨干力量，对本单位房屋、土地、车辆等重点资产信息开展核查，确保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中的房屋、土地、车辆信息真实、完整。根据核查结果，认真填报《行政事业单位重点资产信息核查情况表》，撰写《行政事业单位重

点资产信息核查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请各单位将加盖单位公章的《行政事业单位重点资产信息核查情况表》和《行政事业单位重点资产信息核查工作报告》于12月2日前报省教育厅财务处C711房间，邮寄请使用中国邮政EMS；同时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[jytc711@126.com](mailto:jytc711@126.com)。

联系人：胡 阳 贾培峰

联系电话：0371-69691851/69691058

2020年11月12日

（依申请公开）

